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 期票据申购说明

一、重要提示

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6]TDFI26 号文件批准，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本次发行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指定账户收款的方式。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作为主承销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作为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建设银行作为簿记管理人负责簿记建档工作。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期间为 2026 年 6 月 16 日 09:00 至 6 月 17 日 18:00。各承销商请仔细阅读本《申购说明》。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期限为 3 年，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无基本承销额。

5、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申购区间为 1.35%-1.95%。填写申购利率时按由低到高的顺序填写，申购利率的最小报价单位为 0.01%。

6、承销商提交的簿记申购金额为实际需求金额。

7、在本《申购说明》中，营业日是指中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

8、本次簿记建档仅接收承销商的《申购要约》。其他投资者请通过承销商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9、本次簿记建档截止后将停止接收承销商的《申购要约》，敬请留意。

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主要条款

1、债务融资工具名称：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计划发行规模：30 亿元。

3、期限：3 年。

4、利率区间：1.35%-1.95%。

5、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6、发行首日：2026 年 6 月 16 日。

7、分销日期：2026 年 6 月 17 日-18 日。

8、缴款日期：2026 年 6 月 18 日。

9、上市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

10、兑付日期：2029 年 6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付息日期：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兑付。

13、债券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4、登记托管形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统一托管。

15、兑付方式：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限内到期日的前 5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中期票据的兑付，按照上海清算所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三、申购区间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区间确定为：1.35%-1.95%。

四、申购时间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期间为 2026 年 6 月 16 日 09:00 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 18:00。本期中期票据承销团成员须在上述规定的申购期间内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簿记截止日

18:00。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30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18:30。

五、申购程序

1、承销商按本《申购说明》的具体要求，正确填写《申购要约》，并在本《申购说明》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

2、各承销商应根据自己的判断，在本说明前述规定的申购区间内自行确定申购价位。每个价位所对应的申购金额即为该成员在该价位愿意投资的需求，所有价位的申购金额之和为该承销商愿意投资的总需求。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最低认购数量为 1,000 万元，认购数量必须为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4、每一承销团成员在申购期间内可以且仅可以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一份《申购要约》。

六、确定发行规模

簿记管理人根据收到的《申购要约》进行簿记建档，统计有效申购要约的数量。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发行方与主承销方协商确定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并在上海清算所网和中国货币网上刊登的《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中予以公布。

七、债务融资工具定价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定价原则及方式如下：

1、足额或超募的定价：

申购时间截止后，簿记管理人将全部合规申购单按申购利率由低到高逐一排列，取募满簿记建档总额对应的申购利率作为最终发行利率。

2、认购不足的定价：

簿记建档中，如出现全部合规申购额小于簿记建档总额的情况，则采取以下一项或几项措施：

(1) 提高利率区间再次簿记，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的，可在簿记建档区间内合规开展余额包销。

(3) 取消发行，择机再次发行。

八、债务融资工具配售与缴款

1、定义：

(1) 有效申购要约：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以下/发行价格以上(含)仍有申购数量的符合簿记管理人格式要求的，于规定截止时间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提交至簿记管理人处，其申购价位位于本《申购说明》所确定的申购区间内，且其他内容亦符合本《申购说明》要求的《申购要约》。

(2) 有效申购金额：每一有效申购要约中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以下/发行价格以上(含)的申购数量总和。

(3) 有效申购总金额：所有有效申购要约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金额总和。

2、配售原则：

(1) 如簿记区间内的合规申购总金额低于或等于集中簿记建档总额，原则上应对全部合规申购进行全额配售；

(2) 如簿记区间内的合规申购总金额超过集中簿记建档总额，原则上应对发行利率以下的全部合规申购进行全额配售，对等于发行利率的合规申购进行按比例配售。同时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可适当考虑与投资者长期合作关系，对边际配售结果进行调整。

3、缴款办法：

簿记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将《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通知各承销商获配当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金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承销商应按照《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要求，于缴款日（2026 年 6 月 18 日）下午 15:00 前足额将认购款项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九、簿记管理人联系方式

1、簿记管理人联系方式：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邮编	100033
联系人	邱乙耕		
电话	010-88007044		

2、簿记管理人指定缴款账户

户名： 债券募集资金收款账户（投资银行部）

账号： 010860001156273099008000143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

人行支付系统号： 105100000017

汇款用途：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
据承销款

各承销商应就其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有关事宜咨询其法律顾问及其他有关专业人士，并对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合法性、合规性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二期中
期票据申购说明》的盖章页)

发行人：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